

# 新北市樹林區柑園國民小學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辦法

## 一、組織目的：

為妥善組織校內人力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，設置「新北市柑園國民小學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」，以制訂、規劃、推動、執行平日預防工作事項為執行內容，包含定期召開校內防災會報、撰寫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、規劃執行防災教育課程與活動、校園環境安全維護措施等工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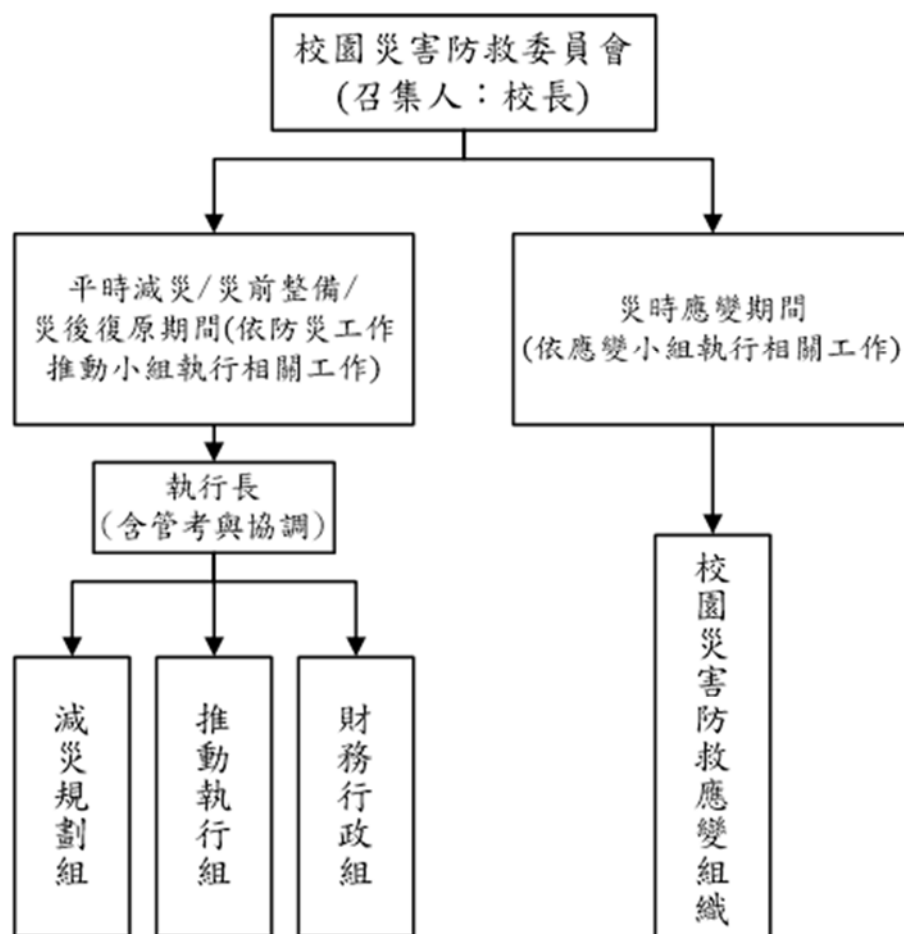
## 二、組織成員：

本委員會之組成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由學務主任擔任執行長，教務主任、總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會計主任、各處室組長、各學年主任、校護為當然委員；遴選聘任委員若干人，由執行長遴選學校相關專長教師，簽請校長聘任之。

## 三、組織工作內容：

委員會工作負責制訂、規劃、推動、執行學校的災害防救相關規劃，依校內人事架構自行調整分配，依據防災任務內容分為「工作規劃組」、「推動執行組」及「財務行政組」三組（如表一所示），其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，如圖一所示，學校各處室可依工作性質由負責人交付所屬同仁配合執行，以落實平時減災、災前整備、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，必要時可尋求或成立專業團隊支援協助建議、諮詢。

委員會每年定期開會一次，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召集人不克出席時，由執行長代理，必要時在颱風、汛期或其他災害發生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

圖一：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

表一：防災任務內容一覽表

組別	職務及姓名	組員	工作內容
召集人	校長		召集會議，掌管校內災害防救工作事項
執行長	學務主任		協助召集人辦理會議、校內災害防救工作事項
減災規劃組	總務主任	事務組長 生教組長 教學組長	<p>1、掌握學校(幼兒園)所在區域災害特性，進行學校(幼兒園)災害潛勢評估，編製修訂校園(幼兒園)因應地震、颱洪、坡地及人為災害之災害防救計畫，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、執行人力。</p> <p>2、規劃防災演練、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之期程。</p> <p>3、規劃學校(幼兒園)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。</p> <p>4、訂定自評機制，為各項災害防救業務執行管考，以瞭解執行成效。</p>
推動執行組	學務主任	各處室主任 及組長 學年主任	<p>1、依據校園(幼兒園)災害防救計畫內容權責分工，交付各處室負責執行。</p> <p>2、每學期召開1次防災工作會報，並於汛期或業務執行需求時視需要另行召開。邀集相關處室人員參與，進行工作規劃與協調分工、掌握各項工作執行情況與進度、工作成果綜整及檢討。如有災害發生之虞或遇災害發生，則需於災害前後召開緊急會議，確保各項應變作為 佈署得宜，並於災後進行檢討改善。</p> <p>3、依據學校(幼兒園)災害防救計畫內容，製作校園(幼兒園)災害防救圖資，如校園(幼兒園)避難疏散路線圖、週遭淹水潛勢圖或活動斷層圖等，並進行防災演練、建築物改善補強、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重大工作事項。</p> <p>4、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狀況，推動相關課務實施。</p>
財務行政組	總務主任	會計主任 總務處組長	<p>1、學校(幼兒園)災害防救計畫內各項相關活動經費之審核、整理，納入學校(幼兒園)年度預算編列。</p> <p>2、其餘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、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之處理。</p>